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教务处文件

潇湘教务〔2022〕5号

关于组织 2022 年上学期开学补考工作的 通 知

各分院、部：

根据我校本学期教学工作进程安排，经学校领导同意决定将本学期开学补考放在 2022 年 4 月上旬进行。为保证补考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一）考试领导小组

督 导：金志方、李尚益

组 长：高 平

副组长：曾 铭

成 员：杜向华、分院院长、思政课部主任

负责本次考试的监督、协调与管理工作。

（二）考试巡视组

组 长：高 平

副组长：杜向华、曾铭、曾超益、万玲红、分院院长、思政课部主任

成 员：周湘秀、李瑞丽、刘香彩、宋青鹏、李传卫、赵彦朝

负责各考场秩序、学生纪律与考场检查等工作。

（三）考务工作组

组 长：曾 铭

副组长：杜向华、分院教学副院长

成 员：邱妙飞、李娜、颜宇勍、各分院（部）教务干事
职责：

1. 各分院（部）教务干事：收集、统计非正常补考学生考试信息，学院专业课程的排考、收集命题、领取试卷、分发试卷，打印准考证、收集试卷、成绩登分、监考牌分发和回收等。

2. 杜向华、分院教学副院长：对补考试卷的命题进行审核，对各部门的补考安排表进行审核，负责安排专业课监考教师及根据分院补考公共课数据提供相应的公共课程监考老师，并督促命题与阅卷教师认真工作等。

3. 邱妙飞、李娜：负责补考信息的统计、试卷的收集与印刷，全校性公共课的排考。

4. 李娜、颜宇勍：负责补考费的收取、补考准考证的打印与分发；学校补考后相关信息的收集、归档。

二、补考时间

2022 年 3 月 28 日（星期日）-4 月 10 日（星期日）

其中：体育类、实验（实训）类补考时间安排在 4 月 9 日（星期日）完成。

三、补考科目及有关规定

（一）正常补考科目：2021 年下学期开设的课程考试科目均列入补考科目。

1. 各分院以班级为单位填写《娄底潇湘职业学院 2022 年上半年考试科目统计表》（见附件 4）送交到教务处综合科，综合科负责审批与统计汇总。

2. 此类科目不需要重新命题，试题全部使用上学期期末考试已命好的试题。

3. 上学期考试科目为 0 分的学生必须交补考费 20 元/科，除此之外的考生不需要另外缴纳补考费。

（二）非正常补考科目：在校生在 2021 年下期为 0 分及以前各学期仍然有不及格的科目本次需要补考，均称为“非正常补考科目”。为保证“非正常补考”的考生补考顺利进行，采取以下方式：

1. 学生申请，学院审批。学生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前填写《2022 年上半年开学“非正常补考”学生申请表》（见附件一），送交到各学院审批、缴费。学生一次性只能申请 8 门补考课程（不含网络学习的选修课），每门收费 20 元。此费用由分院教务干事代收。

2. 分院统计：分院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按“考试科目”统

计后将统计表（见附件 2）交教务处综合科，并将收到的补考费一并交综合科，再由综合科统一交学校财务。

3. 教务处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前总汇全校各单位的统计表（见附件 3），形成各门课程的参考人数，通知各分院（部）应该重新命题的考试科目（各分院必须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前将命题文件报教务处综合科），并根据参考人数印刷考试试卷，将考试试卷分发到各分院；将补考费上缴学校财务。

（三）根据《娄底潇湘职业学院取消“清考”的工作方案》采取以下要求：

1. 对 2020 级及以后的毕业生坚决取消毕业总补考的“清考”行为。对 2023 届学生限制补考门数，2024 届全面实施取消“清考”。

2. 对 2024 届毕业生仍将允许开展毕业总补考，但对学生毕业总补考的科目要做出一定的限制，如规定 2024 届毕业生只有当毕业总补考的门数少于 10 门或欠修总学分在 30 学分以内才允许参加毕业总补考，超出上述规定要求者，按学生管理办法决定。

3. 从 2020 级开始，实行“留降级”制度，学校每年于 9 月底（补考后）对学生所修课程的情况进行统计，当累计不及格科目超过 8 门或累计不及格学分超过 30 学分，则实行留级。留级学生需要交纳新一年的学费与住宿费用。如果学生达到留级标准，而又不愿意留级者，学校对其予给“退学”处理，对“退学”的学生按规定发放“结业证书”。

说明：如果学生毕业实习成绩或毕业设计成绩不合格者，不纳入补考范畴，学生如果需要获得毕业文凭，则必须留级，并交纳新一年的学费与住宿费。

四、补考证的发放

以分院为单位于4月7日到教务处综合科领取公共课程准考证，各分院在4月8日前将准考证发放到考生本人（在校外实习的学生补考证由分院发放补考证电子版给学生本人）。

五、课程补考

（一）每科考试时间：大专120分钟，中专90分钟。

（二）考试方式：分二种情况分别采取线上与线下考试。

第一类：所有在校生学生的补考，采取线下考试（统一时间、统一地点）的方式进行。

第二类：2019级部分已经赴企业参加顶岗实习的学生的补考，采取线上考试的方式进行，线上考试的具体要求如下：

1. 补考时间：如果考试科目为公共课程的科目、或学校还有其它在校生的考试科目，则此科目的考试时间必须与校内的补考时间一致；如果考试科目仅只针对已经赴企业参加顶岗实习的学生的补考，则必须对所有参加考试的学生统一安排补考时间。

2. 分院教学干事按照考生补考课程将试卷分发给相应辅导员，辅导员在每门课程开考前10分钟将补考试卷分发给考生。

3. 考生必须在有监控的环境下参加远程考试，考试期间考生旁边不得有其他人、不得携带与考试无关的资料、不得上网查询资料，如有上述行为者一律按舞弊处理。各分院安排专人进行远程监考。

4. 考生作答方式：考生自行在 A4 空白纸上作答，台头注明补考科目名称，考生学号、姓名等基本信息，然后按照试卷题目顺序依次作答，考试结束时将答题纸用手机拍照发给发到辅导员，照片文件的命名格式：科目名+姓名+序号（可以是照片或视频文件）。

5. 考试结束后辅导员将收到的考生补考答卷按科目汇总，交给分院教学干事。如果考试科目为公共课，则分院将学生答卷电子版交教务处综合科；如果考试科目为本分院作课教师的课程，则直接将答卷电子稿打印出来交任课教师阅卷。

（三）线下考试地点暂定五栋教学楼、实训楼三楼，具体地点以学生补考证上的安排为准。

（四）若因特殊情况补考工作须提前或延期进行，由教务处协商后另行通知。

六、全校公共课考试安排表

序号	课程名称	序号	课程名称
1	创业基础	12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2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13	体育与健康
3	中职语文	14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4	大学语文	15	中职数学
5	高职英语	16	中职心理健康
6	中职英语	17	中国历史
7	就业与创业指导(大专、中专)	18	职业道德与法律

8	军事理论	19	哲学与人生
9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	20	计算机应用基础
10	公共艺术	21	形式与政策
11	职业生涯与发展规划		

七、有关考试要求

(一) 学生考试时必须携带补考证和身份证(或学生证), 否则不得参加考试。

(二) 学生迟到 30 分钟不得进入考场, 开考 30 分钟内不得离开考场。

(三) 请各分院要高度重视考试组织安排工作, 认真做好参考学生的组织、动员和考风宣传工作, 及时通知学生参加考试, 严肃考纪考风, 遏制各种违纪作弊现象。

(四) 学生如无重大事情不得申请缓考, 凡不参加补考者按缺考处理, 补考费不退。

(五) 根据以往考试中出现的问题, 有部分学生对待补考工作不认真、不严肃, 如写名字不工整, 给考试阅卷及成绩登记工作造成一些不必要的麻烦, 造成的后果由其学生自己负责。

(六) 请各分院要及时阅卷, 准确进行试卷批改和成绩登记, 在一周内完成成绩的上报工作。

(七) 请各分院(部)务必认真组织学习本文件, 且由班主任及时通知到所有需要参加补考的同学按时参加补考。

(该页无正文)

- 附件：1.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 2022 年上学期开学“非正常补考”学生申请表
2.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 2022 年上学期开学“非正常补考”考试科目统计表
3.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 2022 年上学期开学补考科目汇总表
4.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 2022 年上学期考试科目统计表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教务处

2022 年 3 月 10 日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教务处

2022 年 3 月 10 日印发

附件 1: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

2022 年上学期开学“非正常补考”学生申请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专业	年级班级	考试科目	备注
1						
2						
3						
4						
5						
应收费: _____元。						
收费人签名: 年 月 日						
分院审批:						
分院副院长签名: 年 月 日						

说明:

- (1) 学生只需要填写“在 2021 年下期为 0 分及以前各学期仍然有不及格的科目”，且参与本次补考的科目。
- (2) 每位学生最多只能申请 8 门课程的考试（不含网络选修课）。
- (3) 每门课程必须缴纳 20 元补考费，此费用由分院教学干事代收。
- (4) 此表由分院统一保存，分院按“考试科目”汇总后将汇总表将教务处综合科，并针收到的补考费一并交综合科，再由综合科统一交学校财务。

学生签名:

申请日期:

附件 2: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

2022 年上学期开学“非正常补考”考试科目统计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专业	年级班级	考试科目	备注

分院审批:

分院副院长签名:
 年 月 日

应收费: _____元。

教务科收费人签名:
 年 月 日

说明:

分院按“考试科目”汇总后将汇总表将教务处综合科,并针收到的补考费一并交综合科,再由综合科统一交学校财务。

分院盖章:

日 期:

附件 3: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 2022 年上学期开学补考科目汇总表

课程名称	是否单独命题	参考总人数	其中	其中
			缴费人数	免费人数

注:

(1) 是否单独命题的填写: 2021 年下学期期末考试中已有的课程填“否”, 其它情况填“是”。

(2) 此表一式两份, 一份考试科自留, 一份报学校财务做为缴费依据。

统计人:

分管副处长签字:

教务处: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娄底潇湘职业学院

2022 年上学期考试科目统计表

序号	分院名称	学号	姓名	专业	年级班级	不合格课程	分数	金额

说明:

(1) 班级按“考试科目”汇总后将汇总表将教务处综合科, 并针对收到的班级补考科目进行审核统计, 再由综合统一汇总分发到各分院。

(2) 上学期考试科目为 0 分的学生必须交补考费 20 元/科, 除此之外的考生不需要另外缴纳补考费。